

深圳市龙岗区物业管理协会文件

深龙物协〔2023〕02号

关于在龙岗区举办物业管理项目经理 培训班的通知

各物业服务企业及相关人员：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和加强党对职业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把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2022年12月21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正式印发《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持续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为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奠定坚实基础。

物业项目经理作为一线管理人员，是物业管理具体服务的组织者和实施者，为适应行业发展需求，全面提升物业管理项目经理的综合素质与执业能力，培养实用性的管理人才，现根据广东省建设厅粤建房函〔2008〕332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物业管理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及《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培训管理办法》精神，我会拟于2023年联

合深圳房地产和物业管理进修学院在龙岗区举办“物业管理项目经理培训”，欢迎广大企业和个人踊跃报名参加。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

承办单位：深圳市龙岗区物业管理协会

深圳房地产和物业管理进修学院

二、培训对象

物业服务企业在岗项目经理或拟任项目经理（负责人、主任），凡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和职业道德规范，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均可报名参加项目经理培训：

（一）取得中专学历并从事物业管理工作满3年；

（二）持有大专以上学历并从事物业管理活动满2年。

三、培训内容

深圳学院组织编写的《物业项目管理》、《物业管理典型案例汇编》、《物业管理法律法规汇编》以及物业管理专业技能等。

四、教学方式与课程设置

培训方式采用物业管理项目沙盘推演特色模式进行培训。培训紧紧围绕物业管理全过程，包括：项目管理综合能力提升、专业技能提升、沙盘推演三单元。培训周期约20天，其中脱产培训7天，考核1天，其余时间以学习小组方式，由指导老师全程指导实地踏勘项目、沙盘推演、编制物业管理方案。

五、培训师资

由业内资深专家、知名企业高管、职业培训师及社会学者共同组成强大的师资和专家团队,分别出任任课老师、指导老师和结业考评专家。

六、考核发证

按照“考培分离”的原则,由省物协负责组织对参培人员进行考核,培训结业经考核合格人员由广东省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统一颁发《物业管理项目经理培训证书》,全省通用。

七、培训时间及地点

(一) 培训时间:2023年6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每期培训班人数原则上不少于30人,如未达开班人数将延长报名时间至报名满员为止;

(二) 培训地点: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详细地点另行通知)。

八、培训报名缴费

(一) 报名方式

1、请学员登陆深圳房地产和物业管理进修学院有限公司官网: www.pmedu.com 进行报名,选择“物业管理项目经理培训班(龙岗23年1期)”,进入网上报名(首次报名需先注册)。

2、网站报名成功后,直接在线进行支付培训费用,经学院核对费用后,方可在学院报名系统打印档案卡。开班当天请将档案卡交龙岗物协或班主任,档案卡需按要求张贴相片(三张二寸蓝底照片)和身份证(正反面)。

（二）培训费用

1、收费标准：2900 元/人（含报名费、学费、教材资料费等）。

2、以上培训费均由深圳房地产和物业管理进修学院收取后给学员开具正式发票。

九、注意事项

（一）本次培训班计划报名 30 人以上才开班，如实际报名人数未满 30 人，则延迟开班。

（二）在进行网站报名时，请先与本公司财务人员确认好开票相关信息（增值普票和专票），务必保证发票信息的准确性，发票一旦提交，将无法修改，请慎重。

（三）报名时，请准确填写联系人手机号码，我会将于培训班开课一周前，通过手机短信向各联系人发布本场培训的相关信息。如遇活动时间、地点变更，我也会通过手机短信通知各联系人。请联系人务必关注手机的短信功能，以免错失信息。

十、联系方式

协会联系人：黄工 0755-89330082

学院联系人：张老师 0755-83215980

特此通知。

深圳市龙岗区物业管理协会

2023 年 2 月 10 日

